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北區分署委託標售112年度第102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  
或建築改良物公告



93年7月23日訂定  
102年12月30日修正  
106年12月27日修正  
109年11月16日修正  
111年6月8日修正

發文日期：112年03月20日

發文字號：112年度台金北繼字第102號

主旨：公告標售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112年度第 102 批  
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共 100 宗，請踴躍  
參加投標。

依據：

- 一、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
- 二、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五點。
- 三、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112年度委託辦理標售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及繼承人或原權利人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申請發給價金勞務採購案契約書。

公告事項：

- 一、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 112年06月20日 上午 11時00分正於本公司（以下簡稱標售機構）投標室（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300號10樓）當眾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一個工作天上午 11時00分同地點開標。
- 二、投標資格及投標方式：
  - （一）凡法律上許可在中華民國領土內購置不動產之公、私

法人、自然人及其他得為權利主體者，均得參加投標。外國人參加投標，應受土地法第十七條至二十條之限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應受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六十九條之限制，且於「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業別項目」未開放不動產業前禁止陸資投標為住宅及大樓之開發或經營。

(二)公告標售之不動產為農業發展條例第三條第十一款所規定之耕地者，得參與投標之私法人必須為該條例第三十四條規定之農民團體、農業企業機構或農業試驗研究機構經取得許可者。

(三)有意投標者，請於本公告之日起，在辦公時間內，向標售機構（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300 號 10 樓）（電話：(02)8771-1168 轉 2133）洽詢，領取投標須知、投標單、信封等，並依投標須知規定填寫，連同保證金之票據妥予密封，於 112 年 06 月 20 日標售機構開啟信箱前以郵局掛號郵遞送達指定信箱（臺北敦南郵局第 108-482 號信箱）。

三、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等詳如附表。

四、標售不動產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所有權、他項權利，係依當地縣、市政府核發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證明書、政府機關網站公布之使用分區或地政事務所核發之土地或建物登記謄本記載，有關土地使用管制、地籍資料，請投標人自行向當地縣、市政府、地政機關查詢，並請逕至現場參觀。

- 五、標售之不動產，依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第三項規定，其繼承人占有或第三人占有無合法使用權者，於標售後喪失其占有之權利；土地或建築改良物租賃期間超過五年者，於標售後以五年為限；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就其使用範圍依序有優先購買權，但優先購買權人未於決標後三十日內表示優先購買者，其優先購買權視為放棄。願優先購買者，應依投標須知規定方式表示。
- 六、凡對本標售不動產有權利主張者，應於開標日前一日上班時間檢具有關權利憑證正本，送至標售機構。逾期視為放棄一切權利，不予受理。
- 七、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除有優先購買權者，另候通知繳納外，應持向標售機構領取之繳款書限於 **112年09月08日** 以前逕向指定銀行一次繳清。
- 八、標售不動產於得標人或優先購買權人繳清應繳價款後十五日內由標售機構發給標售證明書予得標人或優先購買權人。
- 九、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
- 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標售機構公告(布)欄公告為準。(標售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tfasc.com.tw/>)

附表：

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標號   | 1   | 2   |
|--|---|---|
| 不動產標示                                      | 新北市汐止區北港段烘內小段<br>0027-0000 地號   | 新北市汐止區北港段烘內小段<br>0028-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36.00(1/42)  | 611.00(1/42)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山坡地保育區<br>農牧用地  | 山坡地保育區<br>農牧用地  |
| 標售底價(元)                                    | 5,181   | 23,276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518   | 3,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陳成聰(持分 1/42)  | 陳成聰(持分 1/42)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陳成聰(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403090、出生日期：民國 26 年 06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陳成聰(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403090、出生日期：民國 26 年 06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3   | 4   |
|--|---|---|
| 不動產標示                                      | 新北市汐止區北港段烘內小段<br>0029-0000 地號   | 新北市汐止區北港段烘內小段<br>0030-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398.00(1/42)  | 369.00(1/42)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山坡地保育區<br>農牧用地  | 山坡地保育區<br>丙種建築用地  |
| 標售底價(元)                                    | 15,162  | 40,414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2,000   | 5,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陳成聰(持分 1/42)  | 陳成聰(持分 1/42)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有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陳成聰(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403090、出生日期：民國 26 年 06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陳成聰(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403090、出生日期：民國 26 年 06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5)，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5   | 6   |
|--|---|---|
| 不動產標示                                      | 新北市汐止區北港段烘內小段<br>0031-0000 地號   | 新北市汐止區北港段烘內小段<br>0110-0006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849.00(1/42)  | 461.00(1/7)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山坡地保育區<br>農牧用地  | 山坡地保育區<br>農牧用地  |
| 標售底價(元)                                    | 32,343  | 105,371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4,000   | 11,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陳成聰(持分 1/42)  | 陳成聰(持分 1/7)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陳成聰(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403090、出生日期：民國 26 年 06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陳成聰(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403090、出生日期：民國 26 年 06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7  | 8   |
|--------------------------------|--|---|
| 不動產標示                          | 新北市汐止區新峰段 0142-0000 地號   | 新北市三芝區埔坪段 0056-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5.00(1/1)   | 33.47(1/3)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 第二種住宅區   | 住宅區   |
| 標售底價(元)                        | 2,100,000  | 230,943   |
|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 210,000  | 24,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陳健明(持分 1/1)  | 曾文繡(持分 1/3)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陳健明(身分證統一編號：F122909473、出生日期：民國 48 年 10 月 02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曾文繡。</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9   | 10  |
|--|---|---|
| 不動產標示                                      | 新北市三芝區埔坪段 0092-0000 地號  | 新北市三芝區埔坪段 0189-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4.33(1/3)  | 140.98(1/3)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住宅區   | 商業區   |
| 標售底價(元)                                    | 98,877  | 1,381,181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10,000  | 139,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曾文繡(持分 1/3)   | 曾文繡(持分 1/3)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有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曾文繡。</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曾文繡(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42486、出生日期：民前 6 年 05 月 12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11   | 12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中洲段 0434-0000 地號   | 臺北市士林區中洲段 0434-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263.00(10/2630)  | 263.00(1/2630)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遊樂區<br>(細部尚未完成, 尚未能准<br>許依變更後計畫用途使用)   | 遊樂區<br>(細部尚未完成, 尚未能准<br>許依變更後計畫用途使用)   |
| 標售底價(元)                                    | 34,900   | 3,49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4,000  | 349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王文鎮(持分 10/2630)  | 吳林欵(持分 1/2630)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王文鎮(身分證統一編號：F100320432、出生日期：民國 40 年 01 月 20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吳林欵(身分證統一編號：A200339036、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10 月 0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13  | 14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中洲段 0434-0000 地號  | 臺北市士林區中洲段 0434-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263.00(1/2630)  | 263.00(10/2630)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遊樂區<br>(細部尚未完成, 尚未能准<br>許依變更後計畫用途使用)  | 遊樂區<br>(細部尚未完成, 尚未能准<br>許依變更後計畫用途使用)  |
| 標售底價(元)                                    | 3,490   | 34,90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49   | 4,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吳金益(持分 1/2630)  | 李張研(持分 10/2630)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吳金益(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337601、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17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李張研(身分證統一編號：F201647096、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1 月 0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15   | 16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中洲段 0434-0000 地號   | 臺北市士林區中洲段 0434-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263.00(1/2630)   | 263.00(1/2630)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遊樂區<br>(細部尚未完成, 尚未能准<br>許依變更後計畫用途使用)   | 遊樂區<br>(細部尚未完成, 尚未能准<br>許依變更後計畫用途使用)   |
| 標售底價(元)                                    | 3,490  | 3,49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49  | 349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李漢鐘(持分 1/2630)   | 陳富美(持分 1/2630)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李漢鐘(身分證統一編號：F104123368、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3 月 1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陳富美(身分證統一編號：U200449883、出生日期：民國 32 年 08 月 2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17   | 18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中洲段 0434-0000 地號   | 臺北市士林區中洲段 0434-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263.00(1/1841)   | 263.00(10/2630)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遊樂區<br>(細部尚未完成, 尚未能准<br>許依變更後計畫用途使用)   | 遊樂區<br>(細部尚未完成, 尚未能准<br>許依變更後計畫用途使用)   |
| 標售底價(元)                                    | 4,986  | 34,90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499  | 4,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楊火土(持分 1/1841)   | 趙仲義(持分 10/2630)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楊火土(身分證統一編號：F102909557、出生日期：民國 31 年 11 月 2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趙仲義(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688862、出生日期：民國 25 年 01 月 1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19   | 20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中洲段 0434-0000 地號   | 臺北市士林區芝蘭段二小段 0039-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263.00(10/2630)  | 858.29(1/1)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 遊樂區<br>(細部尚未完成,尚未能准許依變更後計畫用途使用)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34,900   | 2,145,725  |
|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 4,000  | 215,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羅文德(持分 10/2630)  | 林仔番(持分 1/1)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羅文德(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362389、出生日期：民國 41 年 02 月 1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林仔番(身分證統一編號：C101050801、出生日期：民國 10 年 11 月 04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21  | 22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中洲段 0070-0000 地號  | 臺北市士林區平等段二小段 0505-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71.00(1/171)   | 1557.16(1/8)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 遊樂區<br>(細部尚未完成,尚未能准許依變更後計畫用途使用)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30,800  | 467,148  |
|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 4,000   | 47,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林徐月霞(持分 1/171)  | 林豐盛(持分 1/8)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有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林徐月霞(身分證統一編號：F200072602、出生日期：民國 35 年 08 月 0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林豐盛(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08010、出生日期：民國 30 年 01 月 1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23   | 24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平等段三小段<br>0068-0000 地號   | 臺北市北投區行義段一小段<br>0029-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579.33(1/8)   | 468.85(1/4)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473,799  | 293,031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48,000   | 30,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林豐盛(持分 1/8)  | 林豐盛(持分 1/4)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有  | 有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林豐盛(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08010、出生日期：民國 30 年 01 月 1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林豐盛(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08010、出生日期：民國 30 年 01 月 1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25  | 26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溪洲段一小段<br>0094-0000 地號  | 臺北市士林區溪洲段一小段<br>0114-0001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41.00(1/4)  | 67.00(1/4)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河川區   | 河川區   |
| 標售底價(元)                                    | 102,500   | 167,50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11,000  | 17,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楊文發(持分 1/4)   | 楊文發(持分 1/4)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楊文發(身分證統一編號：Z150015640)。</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楊文發(身分證統一編號：Z150015684)。</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27  | 28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溪洲段一小段<br>0115-0000 地號  | 臺北市士林區溪洲段一小段<br>0116-0001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6.00(1/4)   | 156.00(20/3600)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河川區   | 河川區   |
| 標售底價(元)                                    | 15,000  | 8,667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2,000   | 867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楊文發(持分 1/4)   | 楊文發(持分 20/3600)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楊文發(身分證統一編號：Z150015690)。</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楊文發(身分證統一編號：Z150015708)。</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29  | 30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溪洲段一小段<br>0117-0000 地號  | 臺北市士林區天玉段二小段<br>0090-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91.00(20/3600)  | 12156.46(1/12)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河川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5,056   | 2,532,596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506   | 254,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楊文發(持分 20/3600)   | 謝清池(持分 1/12)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楊文發(身分證統一編號：Z150015843)。</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謝清池(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09955)。</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31  | 32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天玉段二小段<br>0091-0000 地號  | 臺北市士林區天玉段二小段<br>0096-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6513.46(1/12)  | 102.55(1/12)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3,440,304   | 21,365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45,000   | 3,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謝清池(持分 1/12)  | 謝清池(持分 1/12)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有   | 有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謝清池(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09955)。</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謝清池(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09955)。</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33  | 34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天玉段二小段<br>0097-0000 地號  | 臺北市士林區天玉段二小段<br>0098-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318.66(1/12)   | 211.68(1/12)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274,721   | 44,10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28,000  | 5,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謝清池(持分 1/12)  | 謝清池(持分 1/12)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有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謝清池(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09955)。</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謝清池(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09955)。</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35  | 36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士林區天玉段二小段<br>0099-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035-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240.93(1/12)  | 808.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50,194  | 199,307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6,000   | 20,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謝清池(持分 1/12)  | 張五全(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有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謝清池(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09955)。</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37  | 38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158-0001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158-0002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390.00(1/15)  | 231.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197,600   | 117,04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20,000  | 12,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五全(持分 1/15)  | 張五全(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39  | 40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403-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468-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713.00(1/7)   | 1818.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376,871   | 448,44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8,000  | 45,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五全(持分 1/7)   | 張五全(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41  | 42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470-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470-0001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665.00(1/15)   | 334.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724,830   | 169,227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73,000  | 17,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五全(持分 1/15)  | 張五全(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43  | 44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471-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471-0001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815.00(1/15)  | 194.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354,416   | 98,293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6,000  | 10,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五全(持分 1/15)  | 張五全(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45  | 46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471-0002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265-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388.00(1/15)  | 1854.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196,587   | 457,32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20,000  | 46,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五全(持分 1/15)  | 張五全(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47  | 48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272-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273-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429.00(1/15)  | 193.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105,820   | 47,607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11,000  | 5,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五全(持分 1/15)  | 張五全(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49  | 50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278-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71-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89.00(1/15)   | 233.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21,953  | 90,093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000   | 10,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五全(持分 1/15)  | 張五全(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51  | 52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74-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75-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386.00(1/15)  | 341.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95,213  | 84,113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10,000  | 9,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五全(持分 1/15)  | 張五全(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53  | 54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76-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79-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453.00(1/15)  | 99.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111,740   | 24,42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12,000  | 3,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五全(持分 1/15)  | 張五全(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384804、出生日期：民國 1 年 05 月 2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55  | 56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80-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032-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3.00(1/15)   | 199.00(2/90)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3,207   | 16,362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21   | 2,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五全(持分 1/15)  | 張清義(持分 2/90)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五全。</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57   | 58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035-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040-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808.00(1/15)   | 845.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199,307  | 208,433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20,000   | 21,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清義(持分 1/15)   | 張清義(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59   | 60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040-0001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040-0002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79.00(1/15)   | 125.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90,693   | 30,833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10,000   | 4,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清義(持分 1/15)   | 張清義(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61   | 62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158-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158-0001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978.00(1/15)   | 390.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495,520  | 197,60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50,000   | 20,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清義(持分 1/15)   | 張清義(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63   | 64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158-0002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403-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231.00(1/15)   | 713.00(1/7)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117,040  | 376,871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12,000   | 38,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清義(持分 1/15)   | 張清義(持分 1/7)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65   | 66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468-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470-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818.00(1/15)  | 1665.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448,440  | 724,83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45,000   | 73,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清義(持分 1/15)   | 張清義(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67   | 68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二小段<br>0471-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265-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815.00(1/15)   | 1854.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354,416  | 457,32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6,000   | 46,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清義(持分 1/15)   | 張清義(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69   | 70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272-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273-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429.00(1/15)   | 193.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105,820  | 47,607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11,000   | 5,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清義(持分 1/15)   | 張清義(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71   | 72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276-0001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278-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24.00(1/15)   | 89.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30,587   | 21,953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4,000  | 3,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清義(持分 1/15)   | 張清義(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73   | 74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49-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71-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984.00(1/15)   | 233.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380,480  | 90,093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9,000   | 10,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清義(持分 1/15)   | 張清義(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75   | 76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74-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75-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386.00(1/15)   | 341.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95,213   | 84,113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10,000   | 9,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清義(持分 1/15)   | 張清義(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77   | 78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76-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79-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453.00(1/15)   | 99.00(1/15)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111,740  | 24,42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12,000   | 3,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清義(持分 1/15)   | 張清義(持分 1/15)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79   | 80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br>0380-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華興段一小段<br>0071-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3.00(1/15)  | 124.00(1/8)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第一種商業區<br>(依都市計畫說明書圖規定辦理，始得作第一種商業區使用，原屬第三種住宅區)  |
| 標售底價(元)                                    | 3,207  | 2,573,00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21  | 258,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張清義(持分 1/15)   | 陳雪梨(持分 1/8)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張清義(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036609、出生日期：民國 19 年 02 月 19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陳雪梨(身分證統一編號：F201862039)。</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查封未辦保存登記建物 1 棟(建號 2038)，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81   | 82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段一小段<br>0057-0000 地號   | 臺北市文山區博嘉段一小段<br>0603-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4.00(1/39)   | 121.00(1/8)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第三種住宅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18,769   | 68,063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2,000  | 7,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黃拈(持分 1/39)  | 謝李錦(持分 1/8)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黃拈(身分證統一編號：F202016317、出生日期：民國 9 年 03 月 10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謝李錦(身分證統一編號：F201411229、出生日期：民國 3 年 01 月 30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83  | 84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北投區豐年段二小段<br>0799-0000 地號  |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段一小段<br>0260-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09.00(1/720)   | 176.00(14/7200)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第一種商業區<br>(依都市計畫說明書圖規定辦理,始得作第一種商業區使用,原屬第三種住宅區)  | 第三種商業區  |
| 標售底價(元)                                    | 26,493  | 145,787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000   | 15,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柯楊絨(持分 1/720)   | 洪平斌(持分 14/7200)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柯楊絨(身分證統一編號：F202402555)。</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21 棟(建號 21283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洪平斌(身分證統一編號：A122563669、出生日期：民國 53 年 04 月 1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4 棟(建號 10357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85   | 86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段二小段<br>0382-0000 地號   |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段二小段<br>0383-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00(14/7200)  | 197.39(14/7200)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第三種住宅區   | 第三種住宅區  |
| 標售底價(元)                                    | 309  | 61,026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1   | 7,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洪平斌(持分 14/7200)  | 洪平斌(持分 14/7200)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洪平斌(身分證統一編號：A122563669、出生日期：民國 53 年 04 月 1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洪平斌(身分證統一編號：A122563669、出生日期：民國 53 年 04 月 1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5 棟(建號 20193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87   | 88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段二小段<br>0384-0000 地號   | 臺北市信義區福德段四小段<br>0195-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961.00(14/7200)  | 39.00(1/1)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第三種商業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632,555  | 187,20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64,000   | 19,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洪平斌(持分 14/7200)  | 王火生(持分 1/1)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洪平斌(身分證統一編號：A122563669、出生日期：民國 53 年 04 月 1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4 棟(建號 20191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王火生(身分證統一編號：Z130029176)。</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89  | 90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信義區祥和段一小段<br>0032-0000 地號  | 臺北市信義區祥和段四小段<br>0521-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639.00(12/48)   | 8640.00(1/60)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925,751   | 676,80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93,000  | 68,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周秀山(持分 12/48)   | 許添福(持分 1/60)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周秀山（身分證統一編號：Z135047129）。</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許添福(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730880、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04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91   | 92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信義區祥和段四小段<br>0141-0000 地號   | 臺北市信義區祥和段四小段<br>0141-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462.00(2/12)   | 462.00(6/12)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361,900  | 1,085,70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37,000   | 109,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詹扁(持分 2/12)  | 詹萬(持分 6/12)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詹扁（身分證統一編號：Z130064924）。</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詹萬（身分證統一編號：Z130064923）。</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93   | 94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南港區大豐段三小段<br>0539-0000 地號   | 臺北市南港區大豐段三小段<br>0540-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65.00(1/8)   | 193.00(3/28)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36,563   | 93,054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4,000  | 10,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羅娥(持分 1/8)   | 羅娥(持分 3/28)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羅娥(身分證統一編號：F201409434、出生日期：民國 9 年 01 月 1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羅娥(身分證統一編號：F201409434、出生日期：民國 9 年 01 月 1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95   | 96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南港區大豐段三小段<br>0540-0001 地號   | 臺北市南港區大豐段三小段<br>0541-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21.00(3/28)  | 70.00(3/28)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10,125   | 33,750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2,000  | 4,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羅娥(持分 3/28)  | 羅娥(持分 3/28)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羅娥(身分證統一編號：F201409434、出生日期：民國 9 年 01 月 1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羅娥(身分證統一編號：F201409434、出生日期：民國 9 年 01 月 1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97   | 98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南港區大豐段三小段<br>0541-0002 地號   | 臺北市南港區大豐段三小段<br>0542-0002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19.00(3/28)  | 57.00(1/8)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保護區  | 保護區  |
| 標售底價(元)                                    | 9,161  | 32,063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916  | 4,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羅娥(持分 3/28)  | 羅娥(持分 1/8)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羅娥(身分證統一編號：F201409434、出生日期：民國 9 年 01 月 1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羅娥(身分證統一編號：F201409434、出生日期：民國 9 年 01 月 1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 標號   | 99  | 100  |
|--|---|--|
| 不動產標示                                      | 臺北市北投區關渡段三小段<br>0034-0000 地號  |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段四小段<br>0191-0000 地號   |
| 面積(平方公尺)                                   | 524.00(1/6)   | 641.00(657/10000)  |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br>或非都市土地使用<br>分區及使用地類別<br>(僅供參考) | 第二種住宅區  | 第三種商業區<br>(依都市計畫說明書圖規定辦理，始得作第<br>三種商業區使用，原屬第二種商業區)   |
| 標售底價(元)                                    | 5,519,466   | 18,366,344   |
| 投標保證金金額<br>(元)                             | 552,000   | 1,837,000  |
| 所有權登記情形                                    | 陳金水(持分 1/6)   | 江望洋(持分 657/10000)  |
|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 無   | 無  |
| 備註   | <p>1、被繼承人姓名：陳金水(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720089、出生日期：民國前 3 年 12 月 2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30080)，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 <p>1、被繼承人姓名：江望洋(身分證統一編號：A103168840、出生日期：民國 13 年 07 月 17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84 棟(建號 1502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本案經台北市稅捐稽徵處中正分處(北市稽中正乙字第 90902292 號)囑託禁止處分登記，得標人繳清價款後依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核發之標售證明辦理產權移轉時，由登記機關逕為塗銷禁止處分登記。</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